

证券代码：002932

证券简称：明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5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基金概述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明熙创业投资管理（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熙创投”）、陈莉莉女士、拉萨君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君祺”）投资设立武汉市明君合纵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该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23,5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7,500万元人民币。

2023年7月19日，基金完成备案。

2023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参与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明志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明志”）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参与投资基金。同日公司与明熙创投、拉萨君祺、武汉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广东明志、陈莉莉、王颖、周琴、陈鑫涛、汪汉英签署了《武汉市明君合纵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基金规模由23,5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41,250万人民币。

2024年8月，公司与明熙创投、拉萨君祺、武汉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广东明志、陈莉莉、王颖、周琴、陈鑫涛、汪汉英、湖北楚天凤鸣科创天使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光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共同签署协议，基金规模由41,250万人民币增加至68,182万人民币。

以上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

于参与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关于控股子公司参与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及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取得备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关于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因陈莉莉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同时陈莉莉女士系明熙创投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且陈莉莉系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之一；王颖女士系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任公司副总经理、副董事长，且系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之一；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王锐先生系明熙创投董事；公司监事杨汉玲女士系明熙创投监事。因为明熙创投为公司关联方，且参与减资事项，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进展情况说明

（一）基金规模变动情况

基金规模由 68,182 万元人民币减少至 59,500 万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对基金的认缴出资额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通过减资方式退出基金。

明熙创投认缴出资金额由 682 万元人民币减少为 500 万元人民币。

珠海宝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基金新增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金额为 1,500 万元人民币。

各合伙人通过确认，基金合伙人和认缴出资额变化后，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合伙人名称	变化前		变化后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明熙创投	682	1.0003%	500	0.84%
公司	17,500	25.6665%	17,500	29.41%
陈莉莉	5,000	7.3333%	5,000	8.40%
拉萨君祺	500	0.7333%	500	0.84%
武汉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0,000	14.6666%	10,000	16.81%

广东明志	3,000	4.4000%	3,000	5.04%
王颖	3,000	4.4000%	3,000	5.04%
周琴	1,500	2.2000%	1,500	2.52%
陈鑫涛	1,000	1.4667%	1,000	1.68%
汪汉英	1,000	1.4667%	1,000	1.68%
湖北省楚天凤鸣科创天使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14.6666%	10,000	16.81%
武汉光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	4.4000%	3,000	5.04%
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000	1.4667%	1,000	1.68%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4667%	1,000	1.68%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10,000	14.6666%	-	-
珠海宝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1,500	2.52%
合计	68,182	100%	59,500	100%

（二）延长后续募集期

经考虑合伙企业的目标募集规模及潜在投资人的审批、决策进度，普通合伙人根据协议约定，适当延长后续募集期，延长后的后续募集期为自首次交割日起至 24 个月止。

三、新增投资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珠海宝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592109797M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44.5576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时彦祎

成立日期：2012-03-05

营业期限：2012-03-05 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南屏科技工业园屏北一路 333 号 1 栋 2 楼

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

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发酵过程优化技术研发；工业酶制剂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珠海市横琴榕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时彦祎

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珠海宝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也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珠海宝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珠海市横琴榕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465%	198.00
珠海市横琴宝锐众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93%	39.60
时彦祎	7.662%	26.40
宁波草之星钧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983%	24.4576
李琳	4.7887%	16.50
林艳	4.7887%	16.50
石剑峰	4.7887%	16.50
珠海行稳致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155%	6.60
合计	100%	344.5576

四、协议主要变更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与明熙创投、拉萨君祺、武汉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广东明志、陈莉莉、王颖、周琴、陈鑫涛、汪汉英、湖北省楚天凤鸣科创天使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光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宝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武汉市明君合纵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本协议一经生效，原有限合伙协议即刻废止。有限合伙协议修改的主要内容如下：

1、基金规模

基金规模由 68,182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59,500 万元人民币。

2、合伙人及其出资

明熙创投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 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7,500 万元人民币；陈莉莉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拉萨君祺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500 万元人民币；武汉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广东明志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3,000 万元人民币；王颖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3,000 万元人民币；周琴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500 万元人民币；陈鑫涛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汪汉英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湖北省楚天凤鸣科创天使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武汉光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3,000 万元人民币；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珠海宝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500 万元人民币。

3、期限

基金作为私募基金的期限为首次交割日起满七年之日；基金作为市场主体的存续期限自基金成立之日起至基金期限届满之日止。

自首次交割日起至以下二者中较早的一日，为“投资期”：

(1) 自首次交割日起满三年之日，

(2) 自投资中止期开始后六个月内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恢复投资期，或普通合伙人书面通知有限合伙人其选择不提出任何关键人士替代方案，则自投资中止期届满之日或普通合伙人发出上述书面通知之日起（以较早者为准），投资期终止。投资期结束后的剩余基金期限为“退出期”。根据有限合伙的经营需要，经普通合伙人提议并经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可将退出期延长一年，在此情况下，基金期限相应延长。

4、关键人士

基金管理团队关键人士为陈莉莉女士、王颖女士、王锐先生和汪剑飞先生。

除上述条款之外，其他主要内容未发生变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减资、变更有限合伙人及延长后续募集期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的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人明熙创投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不包含本交易）为0万元。

六、备查文件

- 1、《武汉市明君合纵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7月8日